

证券代码: 603355 证券简称: 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 2015-058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0月6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0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祖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考虑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成本，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 603355 证券简称: 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 2015-059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10月6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0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大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设计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 603355 证券简称: 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 2015-060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局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9号文”《关于核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人民币19.08元/股的发行价格公开发行人民币股10,400,1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人民币782,289,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275,263.0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人民币762,004,273.94元。上述资金已于2015年5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后，未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根据《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机关	项目备案号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年产800万台家用环境清洁电器扩产项目	39,952.81	39,952.81	苏高环发改项[2012]203号			39,952.81	19,614.89			
2	年产120万台微电机扩产项目	22,178.50	22,178.50	苏州高新区新技[2012]204号			22,178.50	20,380.72			
3	技术研究检测中心及信息管理系升級项目	8,394.50	8,394.50	苏高环发改项[2012]205号			8,394.50	7,505.50			
4	国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8,525.00	4,687.67	苏高环发改项[2012]206号			4,674.62	3,167.60			
合计		79,050.81	75,206.43				75,206.43	50,668.71			

根据《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说明，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利用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核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使用该资金。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